

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24153新北市三重區三信路1號
承辦人：顏沛琳
電話：(02)28577326 分機507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peilinyen@g.ntsh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新高教字第11395730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9573065_全國教師研習0514(有研習代碼).pdf)

主旨：檢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音樂學科中心辦理「112 學年度全國教師教學增能研習－素養教學評量設計分享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協助至少薦派1位音樂科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7月6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82087號函核定「音樂學科中心112年學年度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「112 學年度全國教師教學增能研習－素養教學評量設計分享」實施計畫，請詳見附件1。
- 三、本場次研習為線上辦理，素養教學評量設計為108課綱重要學習主題，請貴校同意薦派教師至少1位，並惠予公假和課務排代。
- 四、本案未盡事宜，請逕洽音樂學科中心（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）顏沛琳、劉韋彤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2-28570108。

正本：112年全國學校092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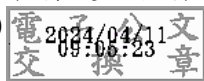
景美女中 1130411



MTAA1133003790

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(均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

